

“相信看了晚会的人都会想来宁波”

——专访央视“东西南北贺新春”总导演邹为



图为节目录制现场。(崔小明 摄)

记者 崔小明

前天，央视“东西南北贺新春”天一阁主会场的节目录制圆满结束。记者专访了该节目总导演邹为，他对在宁波录制的节目赞赏有加。他说，相信全国观众看了这台节目都会想来宁波。

邹为说，传统文艺晚会演员是演员、观众是观众，而“贺新春”现场所有人都是主角，导演组不但让观众与演员互动，还有很多观众单独表演和出镜的机会。

邹为说，这次在宁波录制节目设置了一个主会场和四个分会场。主会场放在古韵悠长的天一阁，既能彰显宁波独特的文化魅力，又能体现中国气质、文化自信。通过场景布置，天一阁古建筑与周围的高

楼大厦交相辉映，历史与现代交融交汇。分会场宁波舟山港主要展现宁波港口城市的开放与活力；分会场横坎头村是乡村振兴的样板，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具有特别的意义；分会场东钱湖主要体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新发展理念在宁波实践的成就；分会场郑氏十七房是宁波帮文化精神的展示地，具有独特性。邹为说，节目现场展示的宁波十里红妆、金银彩绣、朱金漆木雕、竹编技艺等地域文化，让他印象深刻。而宁波汤圆、千层饼、慈城年糕等美食将在全国观众面前展现。

据悉，节目剪辑制作后，将于1月23日在CCTV3黄金时段播出，宁波录制的节目片长约70分钟。

料绘画艺术的理念十分吻合。这次展览所选的作品，大多表现的是海礁、海岛、海滩，意象恢宏壮阔，景观奇幻神秘。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席、中央美术学院院长范迪安说，胡伟在综合材料绘画艺术上开拓出新的意境并成为这个领域的领军人物，培养和影响了一大批青年艺术家，他在综合材料绘画艺术领域成功地组织了大量创作、研究和社会展示、传播活动，为社会美育做出了难能可贵的贡献。

胡伟作品在我市展出

本报讯(记者崔小明 通讯员徐良)近日，中国综合材料绘画艺术领军人物胡伟作品展在宁波美术馆开幕。这次展览以“潮”为主题，由中国美术家协会、中国美术馆、中央美术学院、中国国家画院、宁波市委宣传部主办。

胡伟是我国综合材料绘画艺术的领军人物，在他的倡导和推动下，综合材料绘画艺术在全国迅猛发展。他对宁波综合材料绘画艺术的发展倾注了自己的心血，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在中国美协综合材料绘画与美术作品保存修复委员会和胡伟的大力支持下，宁波市自2015年开始承办全

国综合材料绘画双年展，至今已举办了六届。2019年，宁波又成功举办了第十三届全国美展综合材料绘画作品展。

胡伟表示，此次展览在宁波举办，是因为宁波作为中国近代史最早的开埠港口之一，有着开放、包容、创新的城市精神，这与综合材

墨香四溢送祝福 多家博物馆举行送春联活动

本报讯(记者陈青 通讯员陈敏 沈瑜青)庆安会馆、宁波博物馆、中国港口博物馆等多家博物馆前天举行送春联活动，为市民和游客送上新年的祝福。

在“墨香四溢 萌娃迎新春”——庆安会馆第三届少儿送春联活动中，40多名小朋友身穿红色的汉服，凝神屏气写春联，两名属鼠

的小朋友还上古戏戏台挥毫；鄞州女书法家协会主席陈元等也来到现场，泼墨书写“福”字并指点小朋友。宁波博物馆举行了“春联万家”写春联、送春联活动，我市40余位知名书法家挥毫泼墨，为参观者写下新年的愿景和祝福。中国港口博物馆组织了“庚子迎春，全民接福”写春联送祝福文化惠民活动。



图为庆安会馆少儿送春联活动现场。(陈青 摄)

国际友人表演“国际村晚”感受中国年

本报讯(记者陈朝霞 通讯员唐慧萍 徐跃春)前天，由海曙区对外文化交流协会主办的“福鼠临门 中国年味”活动在高桥镇民乐村文化礼堂举行，来自俄罗斯、法国、菲律宾等20多个国家的近百名国际友人与当地村民欢聚一堂，一起提前感受传统中国年。

当天下午，一场由国际友人和民乐村村民联袂表演的“国际村晚”精彩上演，既有节奏欢乐的锣

鼓表演，也有中国功夫的展示环节，更有国际友人一起合唱的歌曲《友谊天长地久》……一个个中外互动的精彩节目，将世界与宁波的距离拉得更近了。

除了文艺演出，写“福”字、制作金鼠、制作传统小吃等系列体验活动，让国际友人切身体会了中国年的传统习俗。在打年糕的环节，经过专业老师的简单教学后，国际友人很快“撸起袖子”上阵，

有模有样地打起年糕来。尽管语言不通，但通过动作和眼神交流，他们很快就打出了热气腾腾的年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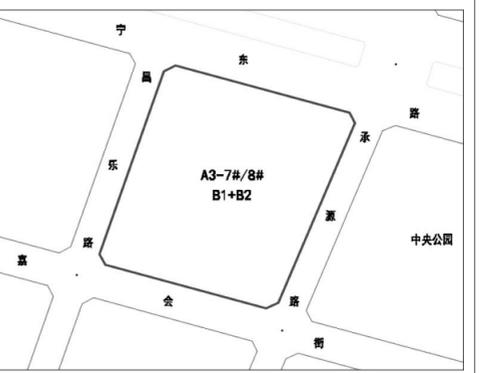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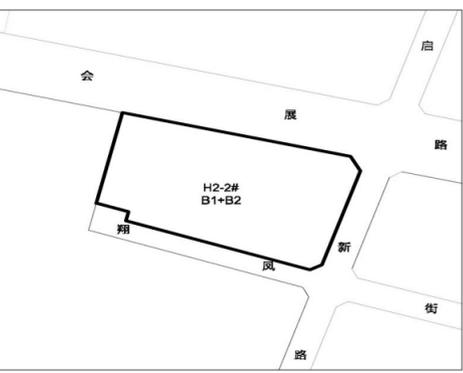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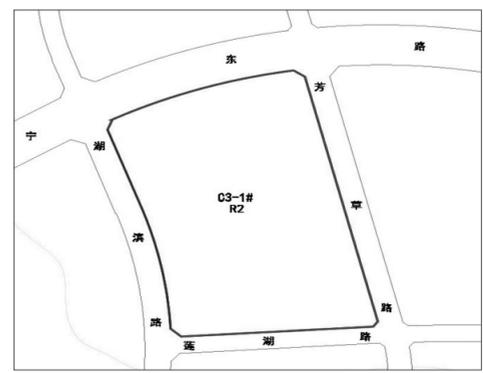
“在中国过年的感觉，真是太棒了！”来自俄罗斯的Alona对中国传统文化情有独钟。在活动中，她忙着写“福”字，还饶有兴趣地学打年糕。“我迫不及待地想和大家分享，我在宁波学会了一项新技能，用毛笔写中文的‘福’字，给大家送新年祝福。”来自菲

律宾的Brenda是个“中国迷”，这次还特别担任“国际村晚”的主持人，一系列体验活动让她笑逐颜开。

自2017年成立以来，海曙区对外文化交流协会围绕海曙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相继开展了尼泊尔唐卡展、“书藏古今·悦读古今”等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在国际友人中广受好评，进一步讲好海曙故事，宣传海曙和宁波，提升了宁波的形象和影响力。

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以东片区C3-1#地块、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H2-2#地块、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A3-7#8#地块地下设施登记公告

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以东片区C3-1#地块、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H2-2#地块、宁波市东部新城核心区A3-7#8#地块已列入年度土地出让计划，因地块出让需要，需在土地出让前对上述地块内的电力、通讯、供水、排水、燃气、人防工程等设施进行排摸，以确保地块内地下无管线及设施。请相关权属单位于见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宁波市东部新城开发建设指挥部132办公室进行登记确认，逾期不予登记的，视为该地块内相关设施迁移完毕，由此可能造成的后果由权属单位自行承担。



宁波大学北区二村学生公寓1#、2#装修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大学北区二村学生公寓1#、2#装修工程已由宁波市教育局以甬教计[2019]3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大学，招标人为宁波大学，招标代理人为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学校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壹级(不含临时建造师)。(注册)专业建筑工程，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4 拟派项目经理应在无在建项目(同一工程项目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除外)；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5 其他：
(1)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信息的，相关内容应在系统中审核通过；
(3) 投标人人工工资担保(保函信息)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显示；
宁波市内企业显示登记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任一区域

且保函信息在有效期内；宁波市外企业显示登记地在镇海区且保函信息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招标代理人将对预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失信信息进行查询(具体以预中标候选人公示日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则取消预中标候选人资格，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交易登记号：P330201000005340001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开标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市政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B) 本项目为网上招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控系统。投标人可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形式)，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单独密封包装。
5.2 逾期送达(或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大学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风华路818号
联系人：高老师 电话：0574-87600084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院士路66号创业大厦6楼618室
联系人：王工、高工 电话：0574-88130810、15867849585

宁波大学北区二村学生公寓9#、10#装修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大学北区二村学生公寓9#、10#装修工程已由宁波市教育局以甬教计[2019]3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大学，招标人为宁波大学，招标代理人为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学校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壹级(不含临时建造师)。(注册)专业建筑工程，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4 拟派项目经理应在无在建项目(同一工程项目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除外)；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5 其他：
(1)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录入信息的，相关内容应在系统中审核通过；
(3) 投标人人工工资担保(保函信息)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显示；
宁波市内企业显示登记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任一区域且保函信息在有效期内；宁波市外企业显示登记地在镇海区且保函信息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预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招标代理人将对预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失信信息进行查询(具体以预中标候选人公示日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则取消预中标候选人资格，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开标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市政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

公告栏)。
(B) 本项目为网上招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控系统。投标人可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U盘形式)，如提交备份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单独密封包装。
5.2 逾期送达(或上传)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大学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风华路818号
联系人：高老师 电话：0574-87600084
招标代理机构：杭州信达投资咨询估价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院士路66号创业大厦6楼618室
联系人：王工、高工 电话：0574-88130810、15867849585